

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2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。
2. 2017年9月29日下午1时30分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3. 会议应到董事9人,实到董事9人。
4. 会议由董事长李建国先生主持。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5.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0 月 23 日(星期一)开市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3 个月,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 6 个月。

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》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会议以 9 票赞同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》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2017年10月20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有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

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会议以 9 票赞同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9 月 29 日